

四川平武 土司遗珍

——明代王玺家族墓出土文物选粹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绵阳市博物馆 平武县文物保护管理所 编著



编辑委员会

主任

高大伦

副主任

胡科 张伟

编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冯超南 任银 任正华 杨鑫

张伟 周健 周科华 郑万泉

胡科 钟治 高大伦

主编

周科华 周健

副主编

郑万泉 钟治 任银

摄影

江聪

本书获得四川省科技厅
2018年科研院所基本科研业务费
“四川平武王氏土司家族墓地研究”项目资助

前言

006 ~ 011

壹 · 饰品

012 ~ 099

贰 · 葬器

100 ~ 163

叁 · 葬具

164 ~ 175

肆 · 券书

176 ~ 195

伍 · 石刻

196 ~ 237

陆 · 附录

238 ~ 285

后记

286 ~ 287



前 言

四川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多民族聚集地，境内不仅有 55 个少数民族，其中 14 个为世居少数民族，同时还拥有全国唯一的羌族聚居区、最大的彝族聚居区和全国第二大藏区。随着秦汉时期大一统思想和夷夏观思想的形成，如何处理中央与少数民族地区的关系，就成为历代王朝政府的难题。相较于汉、唐时期松散的羁縻制度，宋、元以后实施的土司制度则实现了边疆政策的制度化管理，真正将土司纳入了国家行政管理系统，在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大的积极作用，而明代则是土司制度最为兴盛的时期。

明代的四川地区，土司数量多，分布广，中间还不断有裁撤与增加，据洪武十七年（1384 年）的材料，四川境内设有军民府六、安抚司一、宣抚司一、宣慰司三、招讨司三、长官司三十、卫一、府四、州十九、县三，从而给我们留下了大量的土司遗产，例如平武县的王玺家族墓地就是其中的一处。

一、平武与龙州土司

平武，古氏羌地。在汉代属广汉郡刚氏道，三国蜀汉为江油戍地，改属阴平郡。晋因之，宋、齐俱属梁州北阴平郡。后魏孝武帝置江油郡，西魏废帝二年（553 年）置龙州。隋开皇三年（583 年），郡废，大业初改州为平武郡，义宁初改为龙门郡。

唐贞观元年（627 年）改龙门州，天宝元年（742 年）复曰江油郡，至德二载（757 年）改灵应郡，乾元元年（758 年）改曰龙州，属剑南道，五代因之。宋仍曰龙州江油郡，绍兴五年（1135 年）后复称龙州，属利州路。元亦曰龙州，属广元路。

明洪武六年（1373 年），仍曰龙州，属四川布政司，洪武二十二年（1389 年）改龙州军民千户所，后复为州。宣德七年（1432 年），改为宣抚司，嘉靖四十五年（1566 年），改置龙安府，属四川布政使司。清代因之。

平武筑城始于洪武二十三年（1390 年），由土知州薛继贤将州治从青川迁到今治，周以木栅。到宣德五年（1430 年），土知州薛忠义始筑砖城，从而形成了平武县城的基本格局。自此，平武先后作为龙州、龙安府和平武县的治所一直延续至今。

前 言

四川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多民族聚集地，境内不仅有 55 个少数民族，其中 14 个为世居少数民族，同时还拥有全国唯一的羌族聚居区、最大的彝族聚居区和全国第二大藏区。随着秦汉时期大一统思想和夷夏观思想的形成，如何处理中央与少数民族地区的关系，就成为历代王朝政府的难题。相较于汉、唐时期松散的羁縻制度，宋、元以后实施的土司制度则实现了边疆政策的制度化管理，真正将土司纳入了国家行政管理系统，在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大的积极作用，而明代则是土司制度最为兴盛的时期。

明代的四川地区，土司数量多，分布广，中间还不断有裁撤与增加，据洪武十七年（1384 年）的材料，四川境内设有军民府六、安抚司一、宣抚司一、宣慰司三、招讨司三、长官司三十、卫一、府四、州十九、县三，从而给我们留下了大量的土司遗产，例如平武县的王玺家族墓地就是其中的一处。

一、平武与龙州土司

平武，古氏羌地。在汉代属广汉郡刚氏道，三国蜀汉为江油戍地，改属阴平郡。晋因之，宋、齐俱属梁州北阴平郡。后魏孝武帝置江油郡，西魏废帝二年（553 年）置龙州。隋开皇三年（583 年），郡废，大业初改州为平武郡，义宁初改为龙门郡。

唐贞观元年（627 年）改龙门州，天宝元年（742 年）复曰江油郡，至德二载（757 年）改灵应郡，乾元元年（758 年）改曰龙州，属剑南道，五代因之。宋仍曰龙州江油郡，绍兴五年（1135 年）后复称龙州，属利州路。元亦曰龙州，属广元路。

明洪武六年（1373 年），仍曰龙州，属四川布政司，洪武二十二年（1389 年）改龙州军民千户所，后复为州。宣德七年（1432 年），改为宣抚司，嘉靖四十五年（1566 年），改置龙安府，属四川布政使司。清代因之。

平武筑城始于洪武二十三年（1390 年），由土知州薛继贤将州治从青川迁到今治，周以木栅。到宣德五年（1430 年），土知州薛忠义始筑砖城，从而形成了平武县城的基本格局。自此，平武先后作为龙州、龙安府和平武县的治所一直延续至今。

平武土司的历史开端于南宋宁宗时期，江南扬州府兴化县进士王行俭授龙州判官，在任期间开疆拓土，兴学化夷，创建城垣有功，敕赐世袭，授龙州三寨长官司之职。直到咸淳元年（1265年），薛严被授世袭知州后，整个龙州才进入了土司统治时代。历元至明，龙州一直在薛、王两家土司的统治之下。

洪武二年（1369年），颍川侯傅友德由阴平入蜀，薛文胜、王祥于洪武四年（1371年）率众番夷归附，助运粮储，开设龙州后仍授原职。随后朝廷又将傅友德的一名部将，来自陇西的千户李仁广任命为龙州世袭土司。从此，龙州形成了以薛氏土司为首，薛、王、李三家土司共同治理的局面。

平武见证了龙州土司最辉煌的时刻，宣德二年（1427年），交趾战争爆发，朝廷征调各地卫所军队前往作战，松潘千户钱宏不愿远征，挑拨松潘番人作乱，直到宣德九年（1434年），这场叛乱才平息下来。在平叛过程中，龙州土司因功获赏，升龙州为宣抚司，三土司中升薛忠义为世袭宣抚使、升李爵为世袭副使、升王玺为世袭佥事，各统兵五百，分守龙州三番，同时还造就了龙州的最后一家土司——康氏土司。

龙州土司的衰落始于薛兆乾叛乱事件。嘉靖四十四年（1565年），宣抚薛兆乾因为与副使李番的矛盾，杀了李番父子和佥事王华全家，知事康以忠也因直言进谏被杀，在清除了另外三家土司后，薛兆乾率军反叛。

嘉靖四十五年（1566年），朝廷在平息了薛氏之叛后，随即对龙州土司进行改土归流，将宣抚司衙门改为龙安府，薛氏土司的宣抚司职改降为世袭土知事，王氏土司的土长官司与土通判两支开始相互独立，各自拥有自己的衙门和辖地。朝廷在对几家土司进行重新安置后，还对番地进行了重新划分，并将江油、石泉划入龙安府，加强了政府对这一地区的管理。从此，称雄一方并最终形成割据势力的龙州土司政治体系解体了，由朝廷委派流官进行管理的龙安府政体正式确立。

二、王玺与王玺家族墓地

王玺，字廷璋，生于永乐三年（1405年），卒于景泰三年（1452年），享年48岁。王玺是王思民的庶长子，同时也是平武王氏土司历史上最具影响力的土司，

在他的一生中主要完成了三件事情，即征讨番夷、修造报恩寺、营建家族墓地。

王玺于宣德三年（1428年）袭职，时年24岁。此时，松潘叛乱已经开始，王玺与薛忠义、李爵一起奉命征剿，经过连年征战，直到宣德九年（1434年）战火才彻底平息，王玺也因此升为正六品的宣抚司佥事，从而达到了平武王氏土司历史的最高峰。

正统四年（1439年），王玺按照每三年一入贡的惯例首次赴京朝贡。次年，王玺便开始在平武修建报恩寺，历经七载，至正统十一年（1446年）报恩寺建成。报恩寺的建筑，不仅在结构形式和建筑艺术上为研究明代建筑上下承袭关系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同时也是目前四川省规模最大、中国保存最完整的明代建筑群之一。

王玺之所以能够由庶子袭位，主要是由于嫡子一支人丁凋落，无人继承。根据《土官底簿》的记载，作为王思民嫡长子的王真于永乐三年（1405年）袭职，因无嗣，于永乐二十一年（1423年）传给了王真之弟王智的儿子王宗政，最后才有王玺在宣德三年（1428年）荣奉袭职。

王玺家族墓地前的《龙阳郡节判王氏宗亲墓志》记载，王玺祖父王祥以后的族葬之地是在“长惠山之原”，王玺认为造成其“家室为之迍如、少长为之遭如”的原因是祖坟“山水形壮，气势违和”。于是，在袭位后的次年，即宣德四年（1429年）十月，就邀请来自成都的风水先生李士杰重新择地选穴，最终选定了“古城奉亲山”这个位置，并在宣德五年（1430年）开始修建墓穴，于宣德六年（1431年）将其祖父王祥和祖母明氏、赵氏迁葬于此，这也与王祥墓出土石诏书的内容一致。

从此以后，位于古城乡小坪山的“奉亲山”墓地就成为王氏家族新的族葬之地，一直延续到近代，而在发掘的6座墓中有5座墓的墓主人得以确认，分别为王玺的祖父王祥、王玺、王玺的长子王鉴、王玺的三子王轮，以及王玺的长孙王瀚（王文渊）。

1974年3月，平武县古城乡小坪山农民在整治土地时发现了王玺夫妇合葬墓，同年4~5月，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员会考古工作队（现为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与绵阳市及平武县文物部门共同进行了发掘，清理了5座墓葬，1979年1月又清理了王鉴夫妇墓，发掘简报《四川平武明王玺家族墓》刊于《文物》1989年第7期。

两次发掘共出土器物396件，器类主要有金银器、铜器、陶瓷器、玉石器等，

器形涉及首饰、配饰、盘、瓶、罐等生活用品和压胜钱、镇墓铜镜、买地券、棺钉、棺环、门环等丧葬用品。在这些生活用品中，如一些金银首饰的造型精美、工艺高超，堪称明代金银器手工业的上乘之作；而出土的瓷器中也不乏民窑瓷器中的精品。尤为难得的是，在这6座墓葬中有5座墓都有明确的下葬年代，从而使这批材料的学术价值更为显著。

除了随葬品多样、精美外，这批墓葬的墓内装饰同样引人入胜，其中以王玺夫妇墓和王祥夫妇墓的墓内雕刻最为丰富，装饰精美，部分题材继承了四川地区南宋石室墓的传统，同时又出现了明代典型纹样，在宋明墓葬石刻艺术中体现出承上启下的过渡性特征，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学术价值。

四川地区土司遗产众多，经过发掘的遗址除了王玺家族墓地外，还有20世纪60年代发掘的平武县薛继贤夫妻合葬墓，以及2011~2012年发掘的宜宾市屏山县平夷长官司衙署遗址和2015年发掘的雅安市宝兴县穆坪土司衙署遗址。另外，在凉山彝族自治州的西昌、木里、盐源、甘洛、越西、昭觉、会东、布拖等地还有十余处土司衙门遗址。

随着土司遗产入选《世界遗产名录》，土司考古成为近年来的考古热点，相较于土司城址而言，土司家族墓地多有延绵几百年的历史，为考古学研究提供了颇为难得的年代学标尺，引起了学术界的广泛关注。平武王氏土司作为龙州土司中出现最早、消失最晚的土司家族，他们不仅历经了宋、元、明、清、中华民国等历史时期，还经历了明玉珍的大夏政权、张献忠的大西政权等四川地方政权，同时还与周洪谟、杨慎等四川历史名人有交集，在四川土司历史中具有重要的地位。而它为我们留下的家族墓地、衙署遗址、报恩寺古建筑等土司遗产，是四川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遗憾的是，王玺家族墓地自20世纪70年代发掘以后，由于种种原因，受当时条件的限制，仅有一篇简报问世，多数精美文物未能刊发。鉴于此，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绵阳市博物馆和平武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共同对王玺家族墓地出土文物进行整理和深入研究，精心挑选部分珍贵文物汇编成册，在展示四川土司遗产的同时，力争既能达成学术同仁的探讨之愿，又能满足文博好友的品鉴之需，以期引起各界对四川土司遗产更多的重视和关心。

后 记

40多年前，在那个特殊的历史时期，一群考古人历经艰难地抢救性发掘了王玺家族墓地，从此几代文博人守护至今。睹物思人，文物依旧，斯人已逝。在此，向发掘、保护王玺家族墓文物的前辈和同仁致以崇高的敬意！

40多年来，由于种种历史原因，王玺家族墓出土的文物收藏在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绵阳市博物馆和平武县文物保护管理所等单位。在本书的筹划、实施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各方面的关心和帮助，四川省文物局、绵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平武县人民政府、平武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局以及平武县报恩寺博物馆等单位 and 部门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张才俊先生执笔的《四川平武明王玺家族墓》一文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为便于阅读和研究，我们按照功用分类的方法将出土文物分为饰品（身体佩戴和衣物缀饰等）、葬器（生活用器和明器等）、葬具（棺钉、棺环和门环等）、券书（买地券和石诏书等）和石刻（墓壁雕刻）五类，在饰品、葬器和葬具中又兼顾器物的材质进行编排。由于原简报对墓内雕刻描述得较为详尽，我们就不再赘述，仅对其他器物进行了简要的文字描述，力争与原简报形成互补。

高大伦院长策划、指导本书的编选工作，并拟定了书名；周科华负责书稿的统编、统校和审定工作；前言和文物的文字描述由郑万泉完成；第壹和第贰部分由郑万泉负责编选；第叁和第肆部分由钟治负责编选；第伍部分由任银负责编选；文物的摄影工作由江聪完成；墓地航拍照片由杨伟完成。

另外，在我们拍摄和整理出土文物的过程中，得到了平武县文物保护管理所的赵世洲、绵阳市博物馆的杨伟和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的冯超南、辛玉、周羿杨、任俊锋等老师和同事的大力协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年代久远，一些发掘资料散佚，部分出土器物的原始单位已无法确认，给读者造成了诸多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同时，由于时间紧迫，编者水平有限，难免有错漏之处，祈望批评和指正。

编者

2018年3月